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 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 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YUHUA EDUCATION CORPORATION LIMITED 中国字华教育集团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6169)

## 選擇收取公司通訊的方式及語言版本

本公司謹此宣佈,根據上市規則第2.07A及2.07B條以及組織章程細則,其現正作出安排以確定股東對收取日後公司通訊的方式及語言版本的意願。

#### 緒言

為響應環保,以及長遠達致節省印刷及郵遞成本之目的,根據上市規則第2.07A 及2.07B條以及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現正作出安排以確定股東對收取日後公 司通訊的方式(收取印刷本或透過本公司網站等電子方式收取)及語言版本(僅 收取英文本、中文本或英文及中文本)的意願。

本公司鼓勵並建議股東選擇收取日後公司通訊的網上版本(定義見下文)。股東將有權隨時經由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向本公司發出至少七日的事先書面通知(郵寄至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或電郵至yuhuaedu.ecom@computershare.com.hk),更改所選公司通訊的收取方式及語言版本。

### 建議安排

根據上市規則第2.07A及2.07B條以及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將會作出以下安排:

1. 本公司將於2023年12月29日向股東寄發函件(「**首份函件**」)連同已預繳郵費可於香港投寄的郵寄標籤的回條(「回條」)(均以英文及中文編製),致使彼等可選擇以下任何一項選擇:

選擇1: 於本公司網站www.yuhuachina.com及披露易網站https://www.hkexnews.hk取得所有日後公司通訊(「網頁版本」),以取代收取郵寄之印刷本;並就本公司網站及披露易網站https://www.hkexnews.hk刊登公司通訊以郵寄或電郵收取通知書;或

選擇2: 僅收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的郵寄英文印刷版本;或

選擇3: 僅收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的郵寄中文印刷版本;或

選擇4: 收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的郵寄英文及中文印刷版本。

首份函件説明,倘若本公司於2024年1月26日前尚未收到股東已填妥並簽署的回條或表示回覆,則股東將被視為已同意收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的網上版本而非印刷本,直至股東透過發出至少七日的事先書面通知知會本公司。

2. 就選擇收取公司通訊印刷本的股東而言,本公司將向該等股東寄送其所選語言版本的公司通訊,除非及直至有關股東經由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發出至少七日的事先書面通知(郵寄至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或電郵至yuhuaedu.ecom@computershare.com.hk),以通知本公司,表示其有意收取另一種(或兩種)語言版本(視情況而定)的公司通訊或以電子方式(透過本公司網站www.yuhuachina.com)收取公司通訊。

- 3. 本公司根據上述安排寄發各公司通訊印刷本時,有關公司通訊將隨附或於顯眼處印列以英文及中文編製的函件(「第二份函件」)及已預繳郵費可於香港投寄的郵寄標籤的申請表格(「申請表格」),訂明可應要求提供以另一語言版本編製的公司通訊。股東可隨時填妥申請表格並經由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交回本公司(郵寄至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或電郵至yuhuaedu.ecom@computershare.com.hk),要求索取另一語言版本的公司通訊。
- 4. 就選擇或被視為同意收取日後公司通訊網上版本的股東而言,如因任何理由於收取或接收公司通訊網上版本時遇到困難,可向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發出書面請求(郵寄至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或電郵至yuhuaedu.ecom@computershare.com.hk),本公司即會應要求向有關股東免費發送公司通訊的印刷本。
- 5. 股東亦有權隨時經由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向本公司發出至少七日的事 先書面通知(郵寄至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或電郵至 yuhuaedu.ecom@computershare.com.hk)以更改所選擇收取公司通訊的語言版 本及/或方式。
- 6. 所有日後公司通訊的英文及中文版本將以可供查索的格式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yuhuachina.com。所有該等公司通訊的兩種語言電子版本將根據上市規則呈交聯交所,並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登載。
- 7.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將於辦公時間內(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下午 六時正,香港公眾假期除外)提供電話熱線服務(電話號碼:(852)28628688 以便股東查詢上文所述本公司的建議安排。

8. 首份函件及第二份函件將提及本公司或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可應要求提供公司通訊的英文及中文版本,有關公司通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登載,而本公司亦提供上述的電話熱線服務。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指明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中国字华教育集团有限公司,於2016年4月25日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股 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169)

- (a) 董事會報告、其年度賬目連同審計師報告副 本及(如適用)其財務報告摘要;
- (b) 中期報告、年度報告以及(如適用)其中期報告及年度報告摘要;
- (c) 會議通告;
- (d) 上市文件;
- (e) 通函;及
- (f) 代表委任表格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及併表附屬實體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股份過戶 指 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股份」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0.00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已發行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中国宇华教育集团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光宇

香港,2023年12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光宇先生、李花女士及邱紅軍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 事陳磊先生、夏佐全先生及張志學先生。